甘肃合水检察加强司法救助与社会救助紧密衔接

今年以来，甘肃省庆阳市合水县人民检察院坚持多措并举、内外联动，全面整合救助资源，不断拓宽救助渠道，加强司法救助与社会救助紧密衔接，切实解决当事人实际困难，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司法救助不是终点，而是帮扶被救助人的起点。我们充分凝聚司法救助工作合力，探索建立司法救助线索内部移送机制，及时总结个案办理中好的经验做法，实现从‘救助个案’向‘救助类案’的转变。”合水县检察院有关负责人说。

该院刑事检察部门及时移送司法救助线索，控告申诉检察部门全面了解、准确掌握具体情况。针对符合救助条件的当事人，在检察办案第一环节进行救助，实现从“依申请救助”向“依职权救助”的转变。同时，依托“芳禾”未检工作室，组织多名法治副校长开展法治进校园、“检教同行、共护成长”检察开放日活动，进一步提高未成年人法律意识和法治观念。

合水县检察院联合县残联、妇联、民政局、红十字会、退役军人事务局，制定《关于建立联合救助协作机制的意见》，建立“1+N”司法救助与社会救助互通机制，实现“信息共享、计划共商、措施共举”。

梁某某等7人司法救助案中，原案被告薛某醉酒驾驶小轿车，拉乘梁某甲、梁某乙、赵某某3人，与对向由梁某某驾驶并拉乘梁某丙、梁某丁、贾某某3人的小轿车发生碰撞，造成梁某甲等3人死亡、梁某乙等5人受伤。梁某某等7人均是该交通肇事案的受害人。

合水县检察院与相关单位、社会组织加强沟通衔接，针对原案中因伤导致生活不能自理需要长期治疗及丧失劳动能力的受害人，通过发放司法救助金的方式，解决其经济困难；积极协调县民政局，对受伤需要持续性治疗的受害人进行临时救助。同时，协调县残联，为因案致残的受害人上门办理残疾证，使其享受残疾补贴；向因案遭受心理创伤的妇女儿童发放生活用品，定期开展心理疏导，助其积极面对生活。经过多方联合救助，被救助对象生活、精神各方面得到明显改善。

刘某某司法救助案中，刘某某是原交通肇事案受害人，急需资金救治。合水县检察院了解情况后，积极履行职责，为他申请并发放司法救助金9万余元。因刘某某年事已高、身体多病，该救助金一旦被挪用、滥用，刘某某可能出现返贫情形。为确保这笔资金安全有效使用，该院联合相关部门，与刘某某签订司法救助资金监管协议。同时，积极协调刘某某所在村“两委”，上门发放米面油等生活物资，帮助刘某某解决生活中的实际困难；联合多个部门，不定期开展回访活动，及时跟进研判救助后的社会效果，最大限度帮助被救助对象解决急难愁盼问题。

杨满权

连云港强化立法保障力促行政争议多元化解

近日，江苏省连云港市审议通过《连云港市行政争议多元化解办法》（以下简称《办法》），将于2025年2月1日起施行。

《办法》规定的行政争议多元化解，是指通过行政和解、行政调解、行政复议、行政诉讼等途径，构建“有机衔接、协调联动、高效便捷”的工作机制，及时有效预防和化解行政争议。

《办法》围绕解决行政争议预防和化解工作中遇到的实际问题，建立“一站式”纠纷解决机制，推动纠纷“一站式接收、一揽子调处、全链条解决”。同时，进一步拓展行政争议多元化解渠道，鼓励当事人优先选择调解和复议等非诉讼方式化解行政争议；规范行政复议和解工作，完善行政调解机制，规定政府可以建立行政调解委员会，授权司法行政部门组织调解；健全行政复议机制，建立和推行行政复议员和行政复议辅助人员制度。

为保障行政争议多元化解机制高效运行，《办法》对行政争议预防和化解程序的协调联动、衔接协同作了较为全面的规定，要求行政争议调处平台主动对接基层治理服务中心，开展分析研判、协同流转、协调督办等工作。同时，完善“府院联动”工作机制，构建行政复议与行政诉讼衔接机制，充分发挥行政机关化解行政争议的“分流阀”作用；完善行政争议多元预防调处化解综合机制，推动构建相互衔接联动的“大化解”工作格局。

于敏

贵州登记结算公司全力筑牢金融安全屏障

近年来，贵州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贵州登记结算公司）采取多项措施，全力筑牢金融安全屏障。

在金融清算过程中，透明公开是提升公信力的关键。贵州登记结算公司坚持“公开、透明、公正”原则，开发金融清算信息公开平台，方便客户实时查询清算资金状况，了解资金流转的每一个环节。同时，建立资金监控机制，对每一笔清算资金进行实时跟踪和监控，确保资金合法合规使用；利用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技术手段，对资金流动情况进行实时监测和分析，及时发现并处理异常交易行为，防止资金被挪用或滥用。

为进一步提高服务效率，贵州登记结算公司持续优化业务流程，依托信息化管理系统，推动业务流程自动化、智能化，最大限度减少人工操作失误。同时，与其他金融机构加强沟通协调，共同推进金融清算业务标准化、规范化建设。

贵州登记结算公司将廉洁文化建设作为保障金融清算安全的重要途径，制定廉洁从业规定，明确员工在金融清算过程中的行为准则，努力从源头预防腐败行为发生。同时，设立专门的廉洁监督机构，加强员工行为监督管理，对违反规定的行为进行严肃处理；建立风险防控体系，通过风险评估、监控预警、应急处置等措施，有效防范金融清算过程中的风险隐患，确保清算业务顺利进行；通过设立廉洁文化示范点、培树廉洁典型、加强教育培训等多种方式，常态化开展廉洁文化建设系列活动，切实增强员工廉洁自律意识，让每一名员工都能成为金融安全的“守护者”。

面对复杂多变的经济形势和诸多风险，贵州登记结算公司密切关注国内外金融市场动态和政策变化，加强对金融市场风险的综合研判和监测预警，及时调整和优化金融清算策略，确保清算业务稳健运行。同时，及时向监管机构报告风险情况和业务进展，共同维护金融稳定。

成立以来，贵州登记结算公司成功防范多起金融诈骗案件，为客户资金安全提供有力保障。在某次清算过程中，该公司监测系统发现一笔异常交易行为，立即启动应急处置机制，对交易进行拦截和调查。经过深入分析和调查取证，最终确认该笔交易是金融诈骗行为。贵州登记结算公司迅速采取措施，冻结相关账户和资金，协助公安机关将犯罪嫌疑人抓捕归案。

接下来，该公司将继续秉承“安全、高效、透明”的金融服务理念，坚持“标本兼治、综合施策”，进一步健全制度机制、加强资金监控，推进透明公开，不断提升金融服务质量和水平。同时，与监管机构、司法行政机关和其他金融机构加强沟通协作，为构建更加安全、规范、透明、开放、有活力、有韧性的金融市场贡献力量。

龚丛林

山东昌邑检察助力堵塞未成年人租车监管漏洞

“租车公司不审查承租人驾驶资格和身份证件，违规向未成年人租赁车辆，希望对这一情况开展公益诉讼监督……”今年6月，山东省昌邑市人民检察院未成年人公益诉讼观察员向该院相关部门反映，称其在办理交通类法律援助案件时，发现租赁豪车竟成为未成年人的一种“新时尚”。

收到线索后，昌邑市检察院邀请相关职能部门，召开公益诉讼案件公开听证会，听取各部门及人民监督员、未成年人公益诉讼观察员对案件事实、证据和整改方案的意见。各方达成加强车辆租赁市场监管的共识，进一步厘清相关部门监管职责，初步形成联合执法、信息共享、合力打击违法租赁车辆行为的协作机制。8月，该院依法制发诉前检察建议。

相关部门收到检察建议后，迅速整改落实，制定《小微客车租赁市场专项整治行动方案》，对涉案经营者进行处罚。针对检查中发现的问题，执法人员开具相关法律文书，要求涉案商户限期整改到位，责令主要负责人严格履行法定职责，对不符合条件的商户予以取缔。经过一段时间整改，辖区未成年人租车乱象得到明显改善。

接下来，昌邑市检察院将依托“青未了·小风筝”未检团队，继续督促相关部门加强对车辆租赁行业的监管，督促其告知租车人转借车辆的风险与法律责任，防止将车辆租赁或转租给未成年人。

沈晓燕

河南商城法院建立诚信企业白名单制度

法治是最好的营商环境。今年以来，河南省信阳市商城县人民法院秉持善意文明司法理念，探索建立诚信企业“双免保”白名单制度，最大限度减少财产保全对企业正常生产经营活动的影响。白名单企业指在商城县注册、经营、纳税、信用良好、产品有市场、项目有前景、技术有竞争力，且注册资本不低于100万元、固定资产不低于100万元的涉诉企业。在财产保全案件中，白名单企业作为原告时，可以视情况免于担保；作为被告时，可以视情况适用免保措施和置换保全。

郭泽森

莆田开展危化品运输安全宣传活动

为加强运输企业源头监管，进一步提高运输车辆驾驶员的安全意识和文明出行意识，今年以来，福建省莆田高速公路行政执法支队深入高速公路服务区和多家物流企业，开展危化品运输安全宣传活动。活动期间，执法人员结合典型案例，对超员、超载、疲劳驾驶、超速行驶、酒后驾驶等各类交通违法行为的危害及如何处置液体或有毒气体泄漏等情况进行详细讲解，督促各单位负责人严格落实安全主体责任，加强驾驶员交通安全培训，努力实现“防事故、除隐患、保安全”的目标。

游占平

大鹏新区大鹏办事处排查化解矛盾纠纷

今年以来，广东省深圳市大鹏新区大鹏办事处采取多项措施，扎实做好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工作。一是依托网格化服务管理体系，定期组织网格员开展摸排走访活动，全面掌握各类矛盾纠纷信息。二是针对一般性矛盾纠纷，落实“访调联动”机制，组织相关部门及时进行调解，努力将矛盾纠纷化解在萌芽状态。三是通过发放宣传手册等方式，开展《信访工作条例》学习宣传活动，引导群众依法理性表达诉求。截至12月初，大鹏办事处共办理群众诉求1050件，及时受理率、按期答复率均达100%。

刘佩

锦州铁警开展线路治安整治行动

近日，沈阳铁路公安局锦州公安处阜新车站派出所组织开展线路治安整治行动。该所民警采取徒步巡查与视频监控相结合的方式，加大铁路沿线巡逻力度，及时发现并消除各类安全隐患。针对铁路设施设备可能存在的盗窃、破坏风险，增派警力和护路队员，对重点路段、关键设施进行24小时不间断值守。同时，深入铁路沿线周边社区和学校，开展铁路安全知识宣传活动，进一步提高群众安全意识；与相关部门加强协作配合，建立信息共享、联合执法等长效机制，共同维护铁路治安秩序。

范国强

巴南界石镇推进党建引领基层治理

近年来，重庆市巴南区界石镇深入推进党建引领基层治理工作。该镇畅想社区推行“党建+全科网格”“自治+三级联动”“法治+多元调解”“德治+文明创建”“数治+智慧建设”“情治+精准服务”的“6+”工作法，做好老旧小区改造等各项工作。东城社区推行“123”工作法，“1”即坚持党组织领导核心地位，让党组织成为凝聚人心、团结群众的“主心骨”；“2”即发动群众参与基层治理，构建“社区+居民”共同治理格局；“3”即聚焦“一老一幼一妇”群体，提供精准服务，不断提升服务效能。

潘美宏

南沙珠江街道禁毒反邪教宣传进社区

近日，广东省广州市南沙区珠江街道平安法治办在区委政法委指导下，组织反邪禁毒宣传队、最小应急单元，在泰安社区开展禁毒反邪教宣传活动。活动期间，宣传队队员制作虾饺、千层糕等岭南特色早茶点心供居民品尝。同时，播放岭南特色咸水歌《水悠悠》，表演禁毒反邪教快板节目，让群众在品尝地道美食的同时，学习禁毒反邪教知识。此次活动将岭南早茶文化与禁毒反邪教宣传相结合，充分展现岭南文化的魅力，进一步提高群众参与禁毒反邪教工作的积极性，为建设“平安南沙”奠定了良好的群众基础。

郑国明

公告专栏

2024年12月31日

腾冲如选酒店有限责任公司：本院受理郝佳美诉你公司委托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权利义务告知书、受理民事诉讼监督案件告知书、廉政监督卡、开庭传票、合议庭成员通知书。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天14：30(节假日顺延)在本院曲石法庭公开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云南省腾冲市人民法院

李莹：本院受理原告孟涛与你财产租赁合同纠纷一案，因你下落不明，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24)苏1283民初7726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江苏省泰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江苏省泰兴市人民法院

南京市江宁区明豪水泥制品加工厂、徐本刚：原告马鞍山市广顺物流有限公司与你们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24)皖0504民初3521号民事裁定书、判决书(徐本刚于本判决生效后十日内支付原告货款63290.8元，并支付以63290.8元为基数按年利率3.45%计算自2021年12月14日起至货款付清之日止的逾期利息。案件受理费1518元，保全费707元，公告费800元，由徐本刚负担)。限你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安徽省马鞍山市中级人民法院。

安徽省马鞍山市雨山区人民法院

戴朝海：原告万信玉与马鞍山市安润金属材料贸易有限公司、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4)皖0504民初4146号民事判决书(一、你于本判决生效后十日内退还原告货款900000元，并应自2024年4月26日起，以900000元为基数，以月利率1%为标准向原告支付利息至款项实际清偿之日止；二、驳回原告其他诉讼请求。案件受理费12858元，公告费800元，由你负担。)。限你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安徽省马鞍山市中级人民法院。

安徽省马鞍山市雨山区人民法院

戴朝海：原告万士红与马鞍山市安润金属材料贸易有限公司、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4)皖0504民初3480号民事判决书(一、你于本判决生效后十日内退还原告货款123万元，并支付按年利率3.45%计算自2024年7月15日起至实际支付完毕之日止的利息。二、驳回原告其他诉讼请求。案件受理费15870元，公告费800元，由你负担)。限你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安徽省马鞍山市中级人民法院。

安徽省马鞍山市雨山区人民法院

林余杭：原告王淮北与你销售代理合同纠纷一案，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普通程序独任审理通知书、传票等，自公告之日起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4号法庭开庭审理，逾期依法裁判。

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人民法院

(2024)粤0606民催33号　申请人**朱锦萍**因遗失其持有的广东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3221股普通记名股票(号码：00058047；每股面值：1元；发行人：广东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持股人：朱锦萍；发行日期：2009年12月22日)，向本院申请公示催告，本院决定受理。现予以公告。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如无人申报权利，本院将依法公告上述股票无效。公示催告期间，转让该股票权利的行为无效。

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人民法院

(2024)粤0606民催34号　申请人**梁仁玉**因遗失其持有的广东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容桂东逸支行支票壹张(号码：3140443077829895；票面金额：13000元；付款人：中山市东凤镇格林顿五金厂；收款人：梁仁玉；出票日期：2024年11月5日)，向本院申请公示催告，本院决定受理。现予以公告。自公告之日起六十日内，如无人申报权利，本院将依法公告上述票据无效。公示催告期间，转让该票据权利行为无效。

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人民法院

成虎：本院受理林二文与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4)苏0585民初7275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江苏省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江苏省太仓市人民法院

向煊：本院受理王大帅与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4)苏0585民初7117号民事判决书、上诉须知、督促履行告知书等材料。自公告之日起30日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江苏省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江苏省太仓市人民法院

钱羿潞：本院受理荆兴诉你追偿权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举证通知书、合议庭通知书、证据材料、开庭传票等。自公告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30分(节假日顺延)在本院速裁法庭(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裁判。

江苏省常州市天宁区人民法院

胡学早、李娟娟、胡学瑞：本院受理江苏百名装饰工程有限公司诉你们追偿权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举证通知书、合议庭通知书、证据材料、开庭传票等。自公告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30分(节假日顺延)在本院速裁法庭(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裁判。

江苏省常州市天宁区人民法院

李崇军：本院受理吴纪红与你非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4)苏0402民初6867号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则视为送达。本判决为终审判决。本判决一经送达即发生法律效力，双方当事人均不得提起上诉。

江苏省常州市天宁区人民法院

李云龙：本院受理常州萍安行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与你车辆租赁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4)苏0402民初6669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上诉于江苏省常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江苏省常州市天宁区人民法院

王良春：本院受理天宁区青龙笙箫五金经营部与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4)苏0402民初6586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江苏省常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江苏省常州市天宁区人民法院

常州天凯金属材料有限公司、常州童虎物资有限公司、周加锋、盛卫琴：本院受理常州投资集团担保有限公司与你们追偿权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24)苏0402民初6053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江苏省常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江苏省常州市天宁区人民法院

常州天凯金属材料有限公司、常州童虎物资有限公司、周加锋、盛卫琴：本院受理常州投资集团担保有限公司与你们追偿权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24)苏0402民初6054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江苏省常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人民法院

(2024)粤0606民催33号　申请人**朱锦萍**因遗失其持有的广东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3221股普通记名股票(号码：00058047；每股面值：1元；发行人：广东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持股人：朱锦萍；发行日期：2009年12月22日)，向本院申请公示催告，本院决定受理。现予以公告。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如无人申报权利，本院将依法公告上述股票无效。公示催告期间，转让该股票权利的行为无效。

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人民法院

(2024)粤0606民催35号　申请人**梁仁玉**因遗失其持有的广东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容桂东逸支行支票壹张(号码：3140443077829895；票面金额：13000元；付款人：中山市东凤镇格林顿五金厂；收款人：梁仁玉；出票日期：2024年11月5日)，向本院申请公示催告，本院决定受理。现予以公告。自公告之日起六十日内，如无人申报权利，本院将依法公告上述票据无效。公示催告期间，转让该票据权利行为无效。

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人民法院

成虎：本院受理林二文与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4)苏0585民初7275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江苏省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江苏省太仓市人民法院

天宁区天宁香格罗拉鲜花店：本院受理诺誓(北京)商业股份有限公司诉你著作权权属、侵权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举证通知书、告当事人书、三个规定监督卡、廉政监督卡、证据副本、开庭传票、简转普裁定等。自公告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并定于2025年2月18日9时30分在本院第十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判决。

江苏省常州市天宁区人民法院

吉林省礼诚投资有限公司：本院受理常州晋陵文化商业发展有限公司诉你方房屋租赁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举证通知书、告当事人书、三个规定监督卡、廉政监督卡、证据副本、开庭传票、简转普裁定等。自公告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并定于2025年2月18日10时30分在本院第十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判决。

江苏省常州市天宁区人民法院

姚伟国：本院受理李晓荣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4)苏0402民初5862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江苏省常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江苏省常州市天宁区人民法院

陈应龙：本院受理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常州中心支公司诉你保险人代位求偿权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4)苏0402民初6443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江苏省常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江苏省常州市天宁区人民法院

常州永健家居有限公司、陆艳红：本院受理常州新北区博创五金配件经营部与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4)苏0402民初6254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江苏省常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江苏省常州市天宁区人民法院

俞婷婷、俞汉忠、常州市盈通塑胶科技有限公司：本院受理吴国平、黄美芬与你方、郭宇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4)苏0402民初5604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江苏省常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同时向该院预交上诉案件受理费。逾期不交，将作自动撤回上诉处理。

江苏省常州市天宁区人民法院

张敏：本院受理马勺布诉你运输合同纠纷一案，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4)苏0402民初6331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江苏省常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江苏省常州市天宁区人民法院

舒华保：本院受理刘清香与你非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4)苏0402民初6617号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江苏省常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江苏省常州市天宁区人民法院

黄弋昂：本院受理庞国明诉你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4)苏0402民初5662号判决书。公告之日起30日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江苏省常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江苏省常州市天宁区人民法院

刘银双：本院受理王永祥诉你方装饰装修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4)苏0402民初7267号判决书。公告之日起30日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江苏省常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江苏省常州市天宁区人民法院

刘巧兵：本院受理袁桂平诉你方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4)苏0402民初7025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江苏省常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江苏省常州市天宁区人民法院

尹泽丰、江苏小安汽车科技有限公司：本院受理众诚汽车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江苏分公司诉你方保险人代位求偿权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2024)苏0402民初6307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江苏省常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江苏省常州市天宁区人民法院

常州天凯金属材料有限公司、常州童虎物资有限公司、周加锋、盛卫琴：本院受理常州投资集团担保有限公司与你们追偿权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24)苏0402民初6056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江苏省常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江苏省常州市天宁区人民法院

时其路：本院受理管明艳与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4)苏0402民初6473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江苏省常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江苏省常州市天宁区人民法院

陆培芳：本院受理吴建东与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4)苏0585民初7319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江苏省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江苏省太仓市人民法院

汪涛：本院受理金寅与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4)苏0585民初7416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江苏省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江苏省太仓市人民法院

白笑、常青华：本院受理中国人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郑州中心支公司诉你追偿权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4)豫1622民初6779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本，上诉于河南省周口市中级人民法院。

河南省西华县人民法院

黄宪炜：上诉人江苏瑞腾机电科技有限公司就本院(2024)苏0402民初5010号民事判决书提起上诉。因你下落不明，现依法向你送达上诉状副本。自公告之日起30日视为送达。答辩期为公告期满后十五日内，逾期将依法移送至江苏省常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江苏省常州市天宁区人民法院

陶平：本院受理胡绍毕与你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4)苏0402民初6701号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江苏省常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江苏省常州市天宁区人民法院

梅中良：本院受理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常州中心支公司诉你保险人代位求偿权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诉状、证据副本、应诉(举证)通知书、告当事人书、传票、简转普裁定等。自公告之日起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30分(节假日顺延)在本院速裁法庭(二)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判决。

江苏省常州市天宁区人民法院

赵金龙：本院受理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宜兴中心支公司诉你保险人代位求偿权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诉状、证据副本、应诉(举证)通知书、告当事人书、传票、简转普裁定等。自公告之日起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30分(节假日顺延)在本院速裁法庭(二)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判决。

江苏省常州市天宁区人民法院

耿丽丽、李士辉、黄益民、徐心英：本院受理江苏苏豪爱涛文化有限公司与你们与第三人江苏爱涛利园酒店管理有限公司清算责任纠纷一案已审结，并作出(2024)苏0585民初6404号民事判决书。因原告江苏苏豪爱涛文化有限公司不服本案判决，已提起上诉，现向你们公告送达上诉状副本。自公告之日起30日视为送达。

江苏省太仓市人民法院

汪涛：本院受理郭丰与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4)苏0585民初7476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江苏省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江苏省太仓市人民法院

太仓市万鑫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上海盛察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本院受理深圳市高新投三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与你们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结，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24)苏0585民初6567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副本，上诉于江苏省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江苏省太仓市人民法院

姜玉亮、雷云、太仓市辉通机电设备有限公司：本院受理一汽租赁有限公司诉你们融资租赁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结。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24)苏0585民初7096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限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江苏省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江苏省太仓市人民法院

彭华春：原告大安区和众水产品店诉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送达(2024)川0311民初2109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四川省自贡市中级人民法院。

四川省自贡市沿滩区人民法院

昆山雷英建筑装饰安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由于以其他方式无法向你单位送达行政文书，现依法向你单位公告送达《劳动保障监察限期改正指令书》，责令你单位自该文书送达之日起7天内按照我局公告送达的《劳动保障监察调查询问书》(昆人社察询字〔2024〕第055041号)的要求提供材料并接受我局调查询问(地址：江苏省昆山市前进西路1801号D幢8楼，联系电话0512-55216782)。本公告自发布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逾期拒不履行本指令的，将依据相关法律法规予以处理。

昆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江苏嘉丽美业品牌管理有限公司：接举报反映你单位拖欠离职人员劳动报酬，由于以其他方式无法送达行政文书，现依法向你单位公告送达《劳动保障监察调查询问书》(昆人社察询字〔2024〕第055076号)，请你单位自该文书送达之日起5个工作日向我局提交你单位两年内离职劳动者的工资支付材料，并接受我局询问(地址：江苏省昆山市前进西路1801号D幢8楼，联系电话：0512-55216782)。本公告自发布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如你单位未能提供上述材料并接受我局询问，我局将依法予以处理。

昆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仲裁公告

王培：申请人江苏巨易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与你物业服务合同纠纷一案，依法由仲裁员彭富成独任仲裁。自公告发布之日起经过60天，即视为送达。仲裁庭公告到期后第五日9时在本委三庭进行开庭审理，如遇节假日顺延，逾期不到庭将依法缺席审理。

徐州仲裁委员会

秦龙：申请人江苏巨易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与你物业服务合同纠纷一案，依法由仲裁员彭富成独任仲裁。自公告发布之日起经过60天，即视为送达。仲裁庭公告到期后第五日10时在本委三庭进行开庭审理，如遇节假日顺延，逾期不到庭将依法缺席审理。

徐州仲裁委员会

(2024)徐仲裁字第065号　徐州市贾汪碧桂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本会受理的申请人徐州湘水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与你公司服务合同纠纷一案，现已仲裁终结，因你公司下落不明，现依法向你公司公告送达本会(2024)徐仲裁字第065号仲裁裁决书。裁决书自作出之日起发生法律效力。限你公司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60日内来本会领取裁决书，逾期视为送达。

徐州仲裁委员会

张孝权：本会受理(2024)芜仲字第441号张燕与张孝权建设工程分包合同仲裁案，因原首席仲裁员骆臣飞目前不能履职，芜湖仲裁委员会主任重新指定周伯俊为首席仲裁员，与陈寿进、杭仁庆为仲裁员组成仲裁庭审理本案。

芜湖仲裁委员会

陈忠海：本委受理的申请人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宁市支行与你方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本委(2024)嘉仲字第278号裁决书。限你自公告发布之日起30日内来本委领取裁决书，逾期即视为送达。本裁决为终局裁决。

嘉兴仲裁委员会

胡启迪：本委受理的雅润文化传媒(嘉兴)有限公司与你方的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本委(2024)嘉仲字第136号裁决书。自公告发布之日起30日内来本委领取裁决书，逾期即视为送达。本裁决为终局裁决。

嘉兴仲裁委员会

杨晓军：本会受理的河北涉县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你和河北红钻婚庆服务有限公司、邯郸市梦梦家具有限公司、杨慧民、聂清风之间借款、保证合同纠纷仲裁案，仲裁庭已做出裁决，现向你公告送达(2023)邯仲裁字第0802号裁决书，请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会领取裁决书，逾期视为送达，(地址：邯郸市丛台东路298号科技中心12楼，邮编056107，电话0310-3113605)

邯郸仲裁委员会

苏州尚臻餐饮管理有限公司：本会受理的夏磊与苏州尚臻餐饮管理有限公司特许经营合同纠纷一案[(2024)苏仲裁字第1134号]，按照本会仲裁规则，由本会主任指定陈晔为独任仲裁员组成仲裁庭，并定于2025年2月10日13时30分在本会C厅开庭。现向你公告送达组庭通知书、开庭通知书。自公告发布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逾期则依法裁决。

苏州仲裁委员会

苏州尚臻餐饮管理有限公司：本会受理的王天驰与苏州尚臻餐饮管理有限公司特许经营合同纠纷一案[(2024)苏仲裁字第1135号]，按照本会仲裁规则，由本会主任指定陈晔为独任仲裁员组成仲裁庭，并定于2025年2月10日14时在本会C厅开庭。现向你公告送达组庭通知书、开庭通知书。自公告发布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逾期则依法裁决。

苏州仲裁委员会

李斌：本会受理的丁小明与你合伙协议争议案[(2022)苏仲裁字第0336号]，由仲裁员徐军组成仲裁庭，并定于2025年2月13日13时30分在本会(苏州工业园区苏州大道西9号中海财富中心西塔807室)第一仲裁庭开庭审理。现向你方公告送达组庭通知书、开庭通知书。限你方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会领取以上文书，逾期则视为送达。

苏州仲裁委员会

天津金诚铝业有限公司：本会受理中通(天津)铝业有限公司与你方承揽合同纠纷案[(2024)津仲字第2185号]，因无法通过其他方式送达仲裁文书等，现公告送达。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到本会领取答辩文书等，逾期视为送达。公告期满后7日内答辩并提交证据材料；3日内选定仲裁员，逾期由本会主任指定。仲裁庭组成后2日内领取组庭通知书。2025年4月2日9时30分在本会开庭审理。届时未出庭，仲裁庭依法缺席裁决。

天津仲裁委员会

苏州市卡诗腾脚手架安装工程有限公司：本会受理的申请人中建二局第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与你方建设工程分包合同纠纷仲裁案，案件编号为[2024]津仲字第0816号。仲裁庭已于2024年12月24日依法作出裁决。现向你方送达[2024]津仲裁字第0816号裁决书。请你方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会领取